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111 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招生簡章

訓練班別	訓練人數	訓練時數	負擔費用	報名截止日期	預定受訓起訖日期	預定每週上課時間	承訓單位	地址/連絡人. 電話
服飾休閒生活品縫製培訓班	15	755	0	詳細報名 資訊請洽 承訓單位	111/06/20 至 111/12/06	週一至週五 09:00~12:00/ 13:00~17:00	社團法人中華職訓教育發展協會	台南市新化區中正路 506 號 7 樓/ 06-5981249
創意植栽經營行銷班	20	450	0		111/07/14 至 111/10/26	週一至週五 09:00~12:00/ 13:00~16:00	伽碩企業有限公司	台南市永康區中山路 96 號/劉欣怡 06-2037797
電腦文書與雲端應用班	20	450	0		111/07/01 至 111/10/19	週一至週五 09:00~12:00/ 13:00~16:00	群偉國際有限公司	台南市善化區中山路 152 號/李佩蓉 06-5839676
環境清潔維護班 A	10	790	0		111/07/04 至 111/12/30	週一至週五 09:30~12:30/ 13:30~16:30	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天主教瑞復益智中心	臺南市安平區漁光路 134 號/尚老師 0933-107713/06-3911531#251
環境清潔維護班 B	10	790	0		111/07/04 至 111/12/30	週一至週五 08:30~11:30/ 13:00~16:00	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	臺南市仁德區裕忠路 539 號/簡穎君 06-2795019#1223
皮革工藝與文創手作應用班	20	600	0		111/07/11 至 111/12/02	週一至週五 09:00~12:00/ 13:00~16:00	社團法人台南市復健青年勵進會	報名地點： 台南市西港區新興街 114-6 號/林秀玲 06-7955700 上課地點：台南市麻豆區民生路 29 巷 1-8 號
精緻皮革商品製作班	20	500	0		111/08/09 至 111/12/02	週一至週五 09:00~12:00/ 13:00~16:00	訊亞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新營區復興路 251-1 號/沈碧娟 06-6566699
織品縫紉暨布衣升級應用班	20	500	0		111/08/15 至 111/12/09	週一至週五 09:00~12:00/ 13:00~16:00	社團法人台南市復健青年勵進會	報名地點： 台南市西港區新興街 114-6 號/林秀玲 06-7955700 上課地點：臺南市西港區新興街 114-6 號
西點烘焙與咖啡飲料調製班	20	500	0		111/10/03 至 112/01/20	週一至週五 09:00~12:00/ 13:00~17:00	訊亞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新營區復興路 251-1 號/沈碧娟 06-6566699
數位印花與飾品創作行銷班	20	450	0		111/10/28 至 112/02/17	週一至週五 09:00~12:00/ 13:00~16:00	群偉國際有限公司	台南市善化區中山路 152 號/李佩蓉 06-5839676 分機 9
咖啡調製與烘焙麵包點心班	20	450	0	111/11/7 至 112/02/24	週一至週五 09:00~12:00/ 13:00~16:00	伽碩企業有限公司	台南市永康區中山路 96 號/劉欣怡 06-2037797	

【註】如遇招生不足等相關情形，委託訓練單位得有停班或延期開班的權利詳細開訓與結訓日期請洽詢承訓單位為主！

【註】灰字之班級已截止報名/本年度班級已全數截止報名

※報名方式

- ◆ 報名表請向承訓單位索取。
- ◆ 簡章請向本府勞工局索取或至勞工局(<http://www.tainan.gov.tw/labor/>) 進行下載，洽詢電話：06-2991111 轉 8530 謝小姐或轉 8173 楊小姐。郵寄函索：函索簡章請附回郵信封一個（回郵信封請填寫收件人姓名、住址），逕寄本府勞工局就業促進科（地址：708 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6 號 8 樓）。
- ◆ 就業保險法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申領及注意事項：就業保險法之被保險人非自願性離職者，須先向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求職登記，並經職訓諮詢評估適訓推介參加全日制職業訓練課程者，應優先申領「就業保險法」職業訓練生活津貼。
- ◆ 繳驗本人國民身分證及身心障礙證明正反影本、勞保異動表及相關證明文件，向承訓單位辦理報名手續。

※報名資格：

- (一) 年滿 15 歲(含)以上、具工作意願且工作技能不足之身心障礙失業者為招生對象。
- (二) 基於補助不重複之原則，凡具社政單位教養生、教育單位在校生、醫療單位住院、日間留院、社區復健中心及其他相關身分者，不得參加本訓練。
- (三) 凡報名參訓之身心障礙者由承訓單位做初步職業輔導評量，以篩選適合培訓之學員參加訓練。

※其他：

- (一) 因招訓對象未達開班標準致無法如期開訓或取消時，由承訓單位通知之，報名者不得異議。
- (二) 經費來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就業安定基金、臺南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